

# 南亞科技學校財團法人南亞技術學院

## 休閒與餐旅管理系專業證照輔導要點

112.1.10 111學年度第1學期第7次系務會議通過

- 一、南亞科技學校財團法人南亞技術學院休閒與餐旅管理系（以下簡稱本系）為提昇學生專業能力，落實學生專業證照取得，特依據本校「學生證照輔導辦法」訂定「南亞科技學校財團法人南亞技術學院休閒與餐旅管理系學生證照輔導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要點適用對象為本系學生。
- 三、經由相關證照輔導活動之辦理，確實輔導學生取得專業證照，本系認可學生專業證照種類一覽表（見休閒與餐旅管理系畢業門檻作業要點）。
- 四、本系學生證照考試輔導，由具有證照之教師負責辦理證照考試輔導相關事宜，並適時提供各項證照考試及職訓機構之招生、訓練訊息，以供學生參考。
- 五、實施方式如下：
  - （一）將證照考試相關內容導入部分現有課程中。
  - （二）教師開放證照輔導時段。
  - （三）建立相關證照考試學術科資料中心，收集相關證照考試資料（含專業證照種類、測驗題庫、考照資格等）。
  - （四）依據本校「推廣教育暨職業訓練實施要點」開辦證照輔導班。
- 六、每學期取得證照之學生，由系辦公室協助彙整名單，並依據本校「獎學金申請辦法」提出證照獎學金之申請。
- 七、為鼓勵教師積極輔導學生考取證照，相關單位可針對教師證照輔導措施具體事實開立證明，以便教師於當年度「教師評鑑考核評分表」中據以加分。
- 八、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